## 重庆燃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一次(临时)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 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,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 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重庆燃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于 2015 年 7 月 6 日以通讯表决的方 式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一次(临时)会议。本次会议通知和材料 已于 2015 年 6 月 30 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发出。本次会议应到董事 11 人,实到董事 11 人。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 程》等有关规定。本次会议以记名投票表决方式审议通过了《关于控 股子公司与能投置业签署重庆 CBD 总部经济区集中供冷供热供应合 同的议案》。

表决结果: 8 票同意、0 票反对、0 票弃权。

鉴于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,关联董事李华清、李云鹏、刘福海 先生讲行了回避表决。

本关联交易公告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于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证 券时报》、《上海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日报》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 http://www.sse.com.cn 刊登的《关于控股子公司与能投置业签署重庆 CBD 总部经济区集中供冷供热供应合同的关联交易公告》(公告编

号: 2015-029)。

特此公告

## 重庆燃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5年7月7日